

論辯文作法講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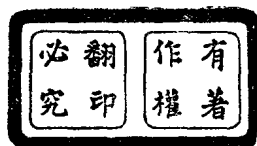


論辯文作法講話

吳念慈編

中華民國廿三年五月初版發行

論辯文作法講話
實價七角五分



編者 吳念慈

發行者

陳曉峯

北四川路公益坊卅八號

印刷者 南強書局

總發行所 上海北四川路卅八號南強書局

自序

這本講話，是爲中等學校以上的學生和自修論辯文的人編的，所以說明力求顯淺易懂，引例也就常見的書取用。關於邏輯的部分，爲其性質所限，或許讀時稍爲吃力，這得請讀者多花一點精神。

我對於寫論辯文的見解和經驗，都已寫在書中，無須重複來說。這裏特別要請讀者注意的，——本講話拿「建立命題」來代替「分析題目」。我覺得做文章如果老是從分析題目着手，必然地要走上做「八股」——無論是舊八股還是洋八股——的道路，結局做出來的文章，終和「人生于世」之類相去不遠；論辯文尤易犯這毛病。那又何必做呢？所以，我以爲必須從分析對象，即分析客觀事物，去建立論辯文底命題，然後用它來做預備和寫作的規準。這是本講話底一個特點，也是我所以要編這本講話的動機。因此本講話底一切說明和討論都從這一觀點出發，都以它爲規準。希望讀者閱讀時從這觀點去閱讀，批評時

從這觀點來批評！

講話中所引用的例子，都是從「作法」的見解隨手引用的，對於它們所表現的思想，不必都表贊同；所以，只要便于說明，即使是文言文也引用。並且，它們只是說明的例子而已，並非當做一種範本而推薦給讀者的。

末了，我謹向講話中所引的著述底作者致謝！因為那些著作直接間接給了我許多幫助。

編者

目次

緒論

——論辯文作法有必要嗎？——文章作法是必要的——本書底要點——

第一篇 論辯文底本質及其組織

第一章 什麼叫做文章

——幾種不同的文章定義——文章的概念——

第二章 文章底分類

——文體是隨時代變化的——文體底分類——文章分類應以內容為標準——

我們的分類——實際的分類是就主要的內容說的——

論辯文作法講話

目次

第三章 論辯文底本質

——論辯文是什麼——論辯文底定義——論辯文有分類的必要嗎？——

第四章 論辯文底組織

——論辯文底構造——論辯文底標準與命題——

第二篇 論辯文底預備工夫

——預備工夫底必要——

第一章 怎樣建立命題

——第一步工作應當是建立命題——命題是客觀事物關係的反映——論辯文底命題限於斷定命題——怎樣建立命題——建立命題附帶可獲許多便利——保證命題正確的兩個條件——標題應在命題建立後即行擬定——擬定標題底幾種注意——被限定題目時的預備工夫——

第二章 怎樣搜集材料

——什麼是論辯文底材料——搜集材料應當注意來源底性質——選擇證據應注意之點——材料應當記錄下來——記錄材料應守的規則——

第三章 怎樣編定綱要

——綱要底意義——編定綱要應注意的原則——

第三篇 論辯文底寫法

——論辯文有特有的寫法——

第一章 怎樣寫緒論

——緒論須介紹出命題——緒論須引起讀者注意——幾種引起讀者注意的方法——

第二章 怎樣寫正文

論辯文作法講話 目次

——正文的主要目的在證明命題——正文中的說明和敘述——論證底必要——
——論證底材料及其條件——演繹推理——演繹推理底五條規則——演繹推理
底缺點——歸納推理——歸納推理底五種方法——歸納推理應注意二種條件——
——類推理——

第三章 怎樣寫正文（其二）

——論證底性質——論證底性質分類——因果的論證底重要——論證底謬誤——
——無須煩瑣地說明謬誤——

第四章 怎樣寫結論

——結論必須顧到命題——總結法底結論——比較法底結論——勸說法底結
論——含有駁論的結論——作爲論辯文底一方式的小品文——

第四篇 論辯文與邏輯

第一章 形式邏輯底發展及其缺點

——形式邏輯底發展——形式邏輯三法則底內容及其批判——歸納邏輯沒有推翻演繹邏輯底三個法則——因明是介於演繹邏輯和歸納邏輯之間的——

第二章 辯證邏輯

——辯證邏輯底發展——辯證邏輯底根本法則——對立底統一和鬥爭之法則——質和量底相互移行之法則——否定底否定之法則——辯證邏輯與形式邏輯底關係——

第五篇 論辯文底文學的側面

第一章 關於用語和語彙

——用語須用適合大眾的言語——用辭必須恰當其所指的東西——

第二章 論辯文底文學的側面

論辯文作法講話

目次

大

——論辯文須表現作者底熱情——藝術底具體化——行文底形象化——在構造上使讀者分享共同創作底喜悅——

緒論

論辯文
作法有
必要嗎

論辯文作法有必要嗎？這是一個必須先行解決的問題。如果論辯文作法確是沒有必要，本書就可以不編，即編出來也是多餘的廢話。

這個問題，一般地說，可以歸着於「文章作法」有沒有必要那個問題。中國的文人，向來多認為「文無定法」，只有「神而明之」。他們所昭示後學的，大抵是「熟讀唐詩三百首，不會吟詩也會吟」，「熟讀千賦自能賦」這一類說話。這種見解，表面看來，好像是主張做文不需要「作法」似的，但是它骨子裏却在暗暗地承認：那些既成的文章中，含有所謂「文成法立」的「理法」在。因為向來「求學」只是等於「讀書」，他們時間充裕，可以緩緩地去暗中摸索那種理法；摸索得了，沒有明白地說出來，說不定還有「驚」

「繡繡出憑君看，不把金針度與君」這個念頭在作祟；縱說出來，也是一些抽象不着邊際的名詞，永遠不會明白，這是文法學和邏輯等太幼稚限制了他們。然而事實上，古人在這方面也有過許多的企圖，留下了不少的成績。例如說詩的所謂「四始六義」，就可說是作法底萌芽。整部的著作如文心雕龍，讀書作文譜之類，就很有可觀。其他散見於筆記書簡中的談論文章的文字，聚攏起來，分量一定不少。前清桐城派之所謂「義法」，甚至嚴格得流於煩瑣桎梏了。

對於主張文章須有理法這種傾向，拈出「性靈」二字來掙擊它的，也不是近時才有。明公安派的三袁早就表示得最顯著了。譚友夏在詩歸序中說：

「法不前定，以筆之所至爲法。趣不強括，以詣所安爲趣。詞不準古，以情所迫爲詞。」

這幾句話，最能代表當時性靈派的主張。近人林語堂先生也極力提倡性靈。他在舊文法之推翻與新文法之建設中說過：

「這個根本思想，常要把一切屬於紀律範圍桎梏性靈的東西，毀棄無遺，處處應用起來，都發生莫大影響，與

傳統思想衝突。其在文字，可以推翻一切文章作法編人的老調，其在修辭，可以整個否認其存在；其在詩文，可以危及詩律體裁的束縛；其在倫理，可以推翻一切形式上的假道德，整個否認其「倫理的」意義。因為文章美術的美，都要憑其各個表現的能力而定。凡能表現作者意義的都是「好」，是「善」，反是都是「壞」，是「惡」。去表現成功，無所謂「美」，去表現失敗，無所謂「醜」。即使啞聾，能以其神情達意，也自成爲一種表現，也自能爲一種美學的動作。」——見章衣萍，修辭學講話所引。

林先生是主張打倒一切煩瑣的文法與修辭學的。他認爲「性靈之摧殘與文學之枯乾」有必然的關係，所以主張解放「性靈」，使之「無限」發展，在「會心之頃」衝口而出，「才是好文章」；因而有「文章孕育」論。然而，林先生之所謂「文章美術的美惡，都要憑其各個表現的能力而定」，所謂「文章孕育」論，以及最近論語錄體之用（見論語）底主張，其實還是一種作文方法論，不過不同於煩瑣桎梏的作文論吧了。

性靈派的主張，固然有他們一方面的理由，可是這種議論，去「神而明之」底說法，相隔並沒有多遠。這種方法，對於某些文體是沒有用的，例如複雜的說明文和論辯文，就不是

單靠「會心之頃」衝口而出」所能夠辦到的。並且對於初學作文的人——尤其是自修的人，並沒有什麼幫助。所以，章衣萍先生在引用了林先生的文章之後，就說：「可是叫我們看來，文章如何做得好，本是一種拈花微笑的境界，可是要爲了普渡衆生起見，『說法』也有時有用。」凡曾經和許多青年接觸過的人，都覺到有文章作法這類書的必要。夏丏尊先生甚至於這樣說：「近來在這方面雖已漸漸有人注意，新出版的書也有了好幾種，只是適合於中等學校作教科書用的，仍不易得；而爲應教學上的需要，實在又不能久待，所以參考他國現行關於這一類的書籍，編成這本書以救急。」（見文章作法緒論，點是編者加的。）學校有教員指導，還是這麼需要，自修的人，更不消說了。

我們覺得文章作法是有必要的，其理由如下：

文章作法是必要的

第一，文章作法可以爲初學的人練習作文的南針。一個人想要說話，自然是心中先有了一種要發表的意思。但是，要發表得好，使人聽了明白，感動，決不是僅有意思就可以辦到。一個可以寫成文章的意思，普通不是三言

兩語就可以把它表現出來。何點應當先說，何點應當後說，何處應當着重，何處可以放鬆，都有一種可以遵循的規矩。某種意思，應當採用某種文體，也大抵有一定的道理。在富有寫作經驗的人，自然可以不假思索，只要意思有了，就能夠『意到筆隨』達到『文成法立』的地步。倘在初學的人，就做不到了。他必須先知道怎樣去搜集材料，怎樣去布置段落，然後才能夠適當地表現他底意思。文章作法，這時就有必要了。

第二，文章作法可以幫助思維底發達。人類底思維，常是靠仗語言——寫出來就是文字——的幫助而使之日趨於緻密發達的。所以，拉發格說過：

「在實際上，最抽象的頭腦，不用字，不自言自語於內心，也就不能思維。縱使其用字，自言自語，不像小孩子口頭上那樣咕嚕不已，然而却有許多成年人喃喃自語地說他所思維的東西。語言在智識底發展上，占了一個很大的位置。」——見王特夫，論理學體系所引，八三——八四頁。

初學作文的人，在日常經驗和讀書中間，忽然得到了一種意思，即到了所謂『會心之頃』，那時候，它並不能夠就成為綱舉目張的有組織的思想。如果他預先懂得做文佈局的

原則，他就可以利用文字把它寫下來逐層分析，排列配置，使其最初所感觸到的思緒，擴大深化起來，不至讓它『曇花一現』，即歸於消滅。即使寫成文章，也不至讓它只表現其輪廓要點。這是初學做文的人所時常經驗到的。

第三，文章作法可以養成讀文的眼光。初學的人，讀一名作，往往只覺其好，而不知道它之所以好在什麼地方，因為他不習於分析文章的方法和標準。作文法既教人怎樣去命意集材，怎樣去佈局組織。初學的人，只要翻過來而利用它，以解剖既成的作品，就可以懂得文章底好處在什麼地方。「寫」讀「交益」，思想必日加豐富，眼光必日益銳利，等到自己動筆作文，就不會感到文思枯窘，無從生發了。

第四，文章作法可以養成邏輯地思維的習慣。從來學習邏輯的人，常感到邏輯底煩瑣無味引不起興趣。這一半是由於形式邏輯自身底死板瑣碎，一半也是由於教學時只知教授些呆板的格式定則，舉例也往往是些刻版的東西，很少把它應用到活生生的事物上去。作文法——尤其是論辯文作法，講到邏輯，就是教人怎樣去分析事物，怎樣去展開思維，怎